

宝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负责全市住房保障、房地产市场、工程建设、建筑业、公用事业、物业管理、勘察设计等行业管理工作，拟订相关制度规划和管理规定并指导实施。

2、负责全市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保障工作，做好保障性住房建设、分配、管理、运营及市区直管公房的资产管理工作。

3、负责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工作。拟订全市房地产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措施，制定房地产开发、房屋权属管理、房屋租赁、房屋面积管理、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物业管理的制度措施并监督执行；负责房地产交易和产权管理工作；指导住宅小区物业管理工作，负责市区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监督管理。

4、贯彻执行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法律法规，组织实施市区内房屋征收与补偿和旧城改造、城中村改造的管理、服务工作；负责全市棚户区改造统筹管理工作，指导各县区棚户区改造实施工作。

5、负责建筑业行业管理工作。拟订全市建筑业发展规划、改革方案并监督执行；承担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和监督管理建筑市场的职责。指导组织实施房屋和市政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监

督执法，拟订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和指导实施；负责建筑企业资质管理；负责建设工程项目的施工图审查相关工作。

6、负责建筑、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工作的指导和监督检查；负责城市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工作；负责全市房屋安全鉴定监管工作；负责全市房屋建筑、市政工程竣工验收相关工作；指导编制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组织或参与重大工程质量安全事故调查和处理。

7、负责建筑节能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节能规划和措施并监督实施；负责发展新型墙体材料和绿色建筑推广应用的管理工作，推进装配式建筑产业发展。

8、指导村镇建设、农村住房和重点镇建设，指导小城镇和村庄人居环境的改善工作。

9、负责城市道路、排水、桥梁、隧道等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建设、维护工作；负责城市路灯管理和城市规划区内景观照明管理工作。

10、负责城市供水、供热、燃气等公用设施的行业管理，做好项目建设、维护和安全、应急管理工作；负责城市节水、城镇污水处理工作。

11、贯彻执行工程建设全省统一定额和行业标准，组织实施全市城乡建筑工程的抗震设防工作；负责城市建设档案管理工作。

12、依据市政府授权，负责有关城市公共资源的特许经营、招

标出让等组织协调工作。

13、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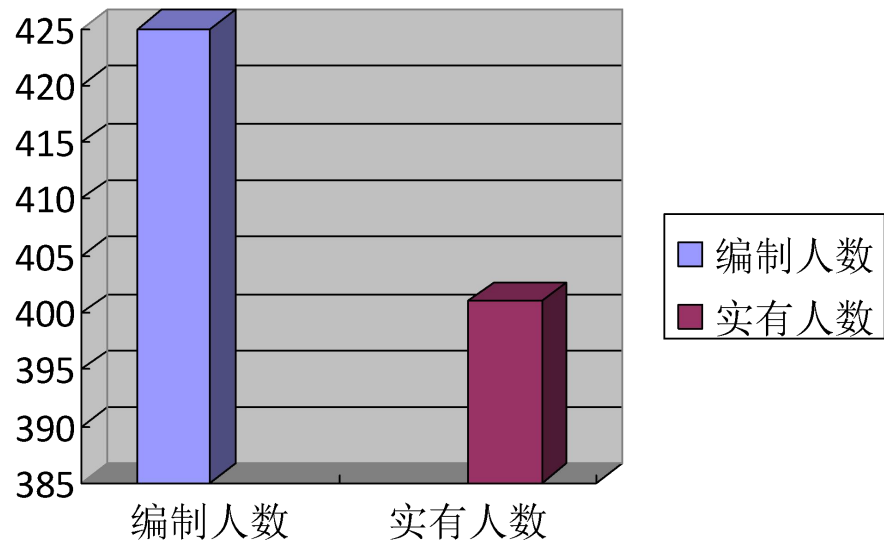
内设办公室、人事教育科、政策法规科、信息管理科、财务审计科、投资计划科、住房保障科、房政改革科、房地产市场监管科、物业市场监管科、建筑市场管理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科、市政工程科、村镇建设科、公用事业科、节约用水科共16 个科室。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1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0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9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宝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	宝鸡市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3	宝鸡市市政工程养护服务中心
4	宝鸡市住房维修资金管理服务中心
5	宝鸡市房屋交易管理服务中心
6	宝鸡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
7	宝鸡市建筑节能与墙体材料改革中心
8	宝鸡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9	宝鸡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三、部门人员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编制人数	在职人数	离退休人数	长期聘用人数
1	宝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	62	60	67	0
2	宝鸡市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26	26	10	0
3	宝鸡市市政工程养护服务中心	181	165	182	0

4	宝鸡市住房维修资金管理服务中心	11	9	7	0
5	宝鸡市房屋交易管理服务中心	12	9	20	0
6	宝鸡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	42	42	31	24
7	宝鸡市建筑节能与墙体材料改革中心	13	14	1	0
8	宝鸡市城建档案馆	15	15	9	0
9	宝鸡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55	53	19	0
10	宝鸡市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服务中心	8	8	0	0

截止2021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425人，其中行政编制62人、事业编制363人；实有人员401人，其中行政60人、事业341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已全部移交养老处。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否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4,095.86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6,480.00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1.62
		9. 卫生健康支出	251.47
		10. 节能环保支出	500.00
		11. 城乡社区支出	58,401.97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9,961.48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924.16
本年收入合计	60,575.86	本年支出合计	72,620.7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164.95	年末结转和结余	120.10
收入总计	72,740.81	支出总计	72,740.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			
合计		60,575.86	60,575.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1.34	581.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1.34	581.3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78	7.7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56	11.5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9.70	439.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2.30	122.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1.47	251.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1.47	251.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34	58.3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3.13	193.1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00.00	500.00						
21103	污染防治	500.00	500.00						
2110302	水体	500.00	5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8,193.80	48,193.8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431.64	3,431.64						
2120101	行政运行	1,434.49	1,434.49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1,997.15	1,997.15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14.80	214.8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14.80	214.8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0,193.71	40,193.71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0,193.71	40,193.71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773.65	773.65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773.65	773.65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580.00	3,58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3,580.00	3,58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49.23	8,149.23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828.79	7,828.79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7,828.79	7,828.79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320.44	320.44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320.44	320.44						
229	其他支出	2,900.00	2,9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900.00	2,9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900.00	2,9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2,620.70	5,965.56	66,655.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1.61	581.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1.61	581.6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78	7.7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56	11.5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9.97	439.9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2.30	122.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1.47	240.05	11.4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1.47	240.05	11.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34	58.3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3.13	181.71	11.4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00.00		500.00				
21103	污染防治	500.00		500.00				
2110302	水体	500.00		5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8,401.96	4,861.19	53,540.7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432.68	3,380.68	52.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435.53	1,383.53	52.00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1,997.15	1,997.15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14.80	198.80	16.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14.80	198.80	16.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0,400.26	602.49	49,797.7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0,400.26	602.49	49,797.77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774.22	679.22	95.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774.22	679.22	95.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580.00		3,58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3,580.00		3,58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61.48	282.69	9,678.79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630.79		9,630.79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9,630.79		9,630.79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330.69	282.69	48.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330.69	282.69	48.00				
229	其他支出	2,924.16		2,924.16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900.00		2,9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900.00		2,900.00				
22999	其他支出	24.16		24.16				
2299999	其他支出	24.16		24.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4,095.86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6,480.00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1.62	581.62		
		9. 卫生健康支出	251.47	251.47		
		10. 节能环保支出	500.00	500.00		
		11. 城乡社区支出	58,400.07	54,820.07	3,580.00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9,961.48	9,961.48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900.00		2,900.00	
本年收入合计	60,575.86	本年支出合计	72,594.63	66,114.63	6,48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2,018.7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018.7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72,594.63	支出总计	72,594.63	66,114.63	6,48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编制部门：宝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6,114.63	5,965.56	60,149.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1.61	581.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1.61	581.6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78	7.7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56	11.5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9.97	439.9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2.30	122.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1.47	240.05	11.4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1.47	240.05	11.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34	58.3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3.13	181.71	11.4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00.00		500.00
21103	污染防治	500.00		500.00
2110302	水体	500.00		5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4,820.06	4,861.19	49,958.8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432.68	3,380.68	52.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435.53	1,383.53	52.00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1,997.15	1,997.15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14.80	198.80	16.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14.80	198.80	16.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0,398.36	602.49	49,795.8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0,398.36	602.49	49,795.86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774.22	679.22	95.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774.22	679.22	9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61.48	282.69	9,678.79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630.79		9,630.79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9,630.79		9,630.79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330.69	282.69	48.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330.69	282.69	4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编制单位：宝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5,744.75	公用经费合计		220.8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10.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0.19
30101	基本工资	1,704.01	30201	办公费	49.77
30102	津贴补贴	693.02	30202	印刷费	2.22
30103	奖金	853.04	30203	咨询费	0.19
30107	绩效工资	1,411.02	30204	手续费	0.0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9.97	30205	水费	2.5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2.30	30206	电费	2.7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2.21	30207	邮电费	6.0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56	30208	取暖费	0.6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6.94	30209	物业管理费	5.4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76	30211	差旅费	17.6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3.91	30213	维修(护)费	1.10
30301	离休费	7.68	30215	会议费	0.91
30304	抚恤金	103.03	30216	培训费	2.34
30305	生活补助	15.5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6
30309	奖励金	0.33	30226	劳务费	4.1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34	30227	委托业务费	0.40
			30228	工会经费	62.18
			30229	福利费	1.2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1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9.6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39
			310	资本性支出	0.6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3.24		0.36	22.89		22.89		
决算数	23.24		0.36	22.89		22.89	1.84	4.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480.00	6,480.00		6,48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580.00	3,580.00		3,58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580.00	3,580.00		3,58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3,580.00	3,580.00		3,580.00	
229	其他支出		2,900.00	2,900.00		2,9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900.00	2,900.00		2,9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900.00	2,900.00		2,9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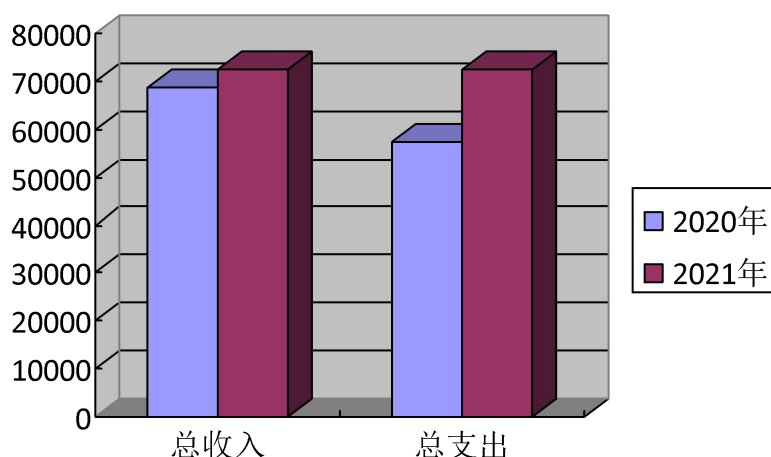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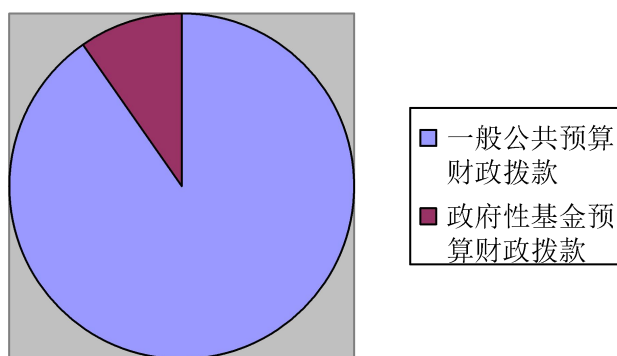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总收入72740.81万元，比上年增加3919.81万元，主要原因是含有2020年结转资金12164.95万元。

2021年总支出72740.81万元，比上年增加15446.79万元，主要原因是含有2020年结转资金12164.95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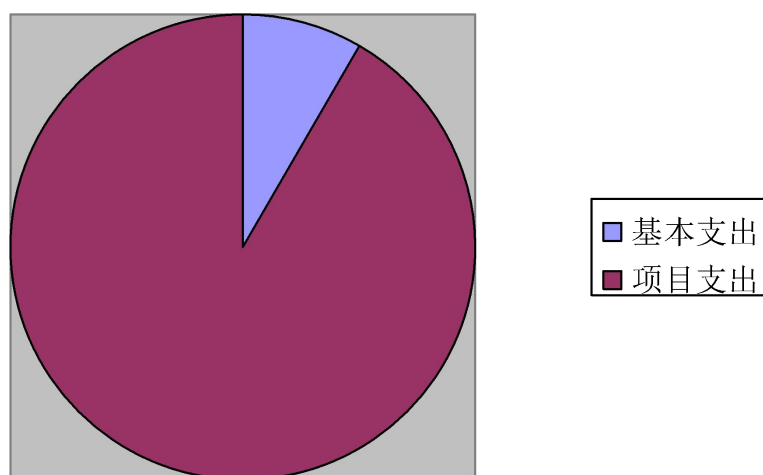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收入合计60575.8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54095.86万元，占89.3%；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6480万元；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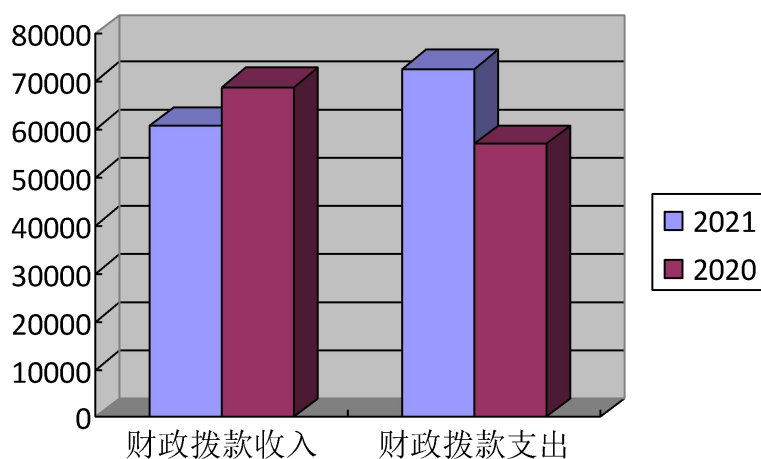
10.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支出合计72620.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965.56万元，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占8.21%；项目支出66655.14万元，是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预算支出之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占91.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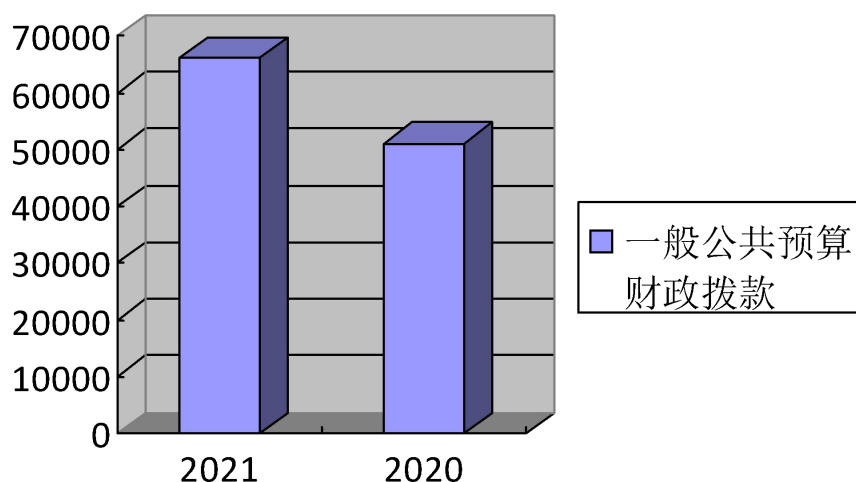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收入60575.86万元，比上年减少8192.59万元，主要原因是保障房建设及市政建设资金减少。

2021年财政拨款支出72594.63万元，比上年增加15556.43万元，主要原因是含有2020年结转项目资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66114.63万元，支出决算66114.6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1.07%。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5055.53万元，主要原因是含有2020年底结转项目资金。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预算7.78万元，支出决算7.7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列支局机关离休干部离休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预算11.56万元，支出决算为11.56万

元，完成预算的 100%。列支事业单位离休干部离休费。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预算 439.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9.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列支养老保险缴费。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预算 12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列支职业年金缴费。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预算 58.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列支局机关医疗保险缴费。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预算 193.13 万元，支出决算 193.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列支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缴费。

7、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预算 500 万元，支出决算 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列支污水处理费。

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 1435.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35.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列支局机关及参公单位人员、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项）：预算 1997.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97.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列支局属部分事业单位人员、日常公用经

费支出。

10、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预算 21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列支局属部分事业单位人员、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预算 50398.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398.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列支市政工程项目等局机关及下属单位项目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类）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预算 774.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4.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列支局属部分事业单位人员、日常公用及项目经费支出。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预算 9630.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9630.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列支保障房项目资金。

14、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预算 330.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0.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列支局属部分事业单位人员、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965.56 万元，包括

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5744.7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704.01 万元，津贴补贴 693.02 万元，奖金 853.04 万元，绩效工资 1411.0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9.97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22.3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2.21 万元，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8.56 万元，住房公积金 126.94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76 万元，离休费 7.68 万元，抚恤金 103.03 万元，生活补助 15.53 万元，奖励金 0.33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34 万元。

公用经费 220.8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49.77 万元，印刷费 2.22 万元，咨询费 0.19 万元，手续费 0.02 万元，水费 2.59 万元，电费 2.73 万元，邮电费 6.07 万元，取暖费 0.6 万元，物业管理费 5.46 万元，差旅费 17.67 万元，维修（护）费 1.1 万元，会议费 0.91 万元，培训费 2.34 万元，公务接待费 0.36 万元，劳务费 4.13 万元，委托业务费 0.4 万元，工会经费 62.18 万元，福利费 1.2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17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9.6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39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0.12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0.5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364.84%，其中：公务接待 0.36 万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8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政工程养护服务中心将专业业务用车维护费纳入该科目列支。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未安排购置公务车辆，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381.5%，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16.89 万元，主要原因是市政工程养护服务中心将专业业务用车维护费纳入该科目列支。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4 万元，支出决算 0.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04 万元，主要原因是业务减少。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36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局机关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2 个，来宾 35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2%，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44 万元，

主要原因是业务减少，支出减少。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为 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30.67%，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4.16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业务减少，支出减少。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余和结转 0 万元，收入决算 6480 万元，支出决算 6480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项）。本年支出决算 3580 万元，主要用于金信安十里铺污水处理费。

2、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 2900 万元，主要用于宝鸡市自来水改造项目专项债券。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220.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0.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减少 10.95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1617.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700.9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916.78 万元。授予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617.7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36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 个，共涉及资金 60149.0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1 年 2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648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道路、桥梁等市政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50470.29 万元，执行数 50470.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

通过项目实施，一方面为宝鸡城区南北向交通新增多条主动脉，形成宝鸡市区渭河两岸完善的交通路网体系，解决了市区东西狭长造成的南北不畅的交通拥堵问题，方便市民出行，促进城市发展；另一方面也切实提高了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水平，提升城市品质。

2. 保障房、棚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9678.79 万元，执行数 9678.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新建金河尚居、龙山雅居、虢镇茗苑三个保障房以及保障房小区运营维护，有效解决城市低收入及住房困难群众的住房问题，增强人民幸福感，提升了城市品质。

3.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及运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580 万元，执行数 35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使得十里铺污水处理厂的正常运营和出水水质达标，完成宝鸡市的年度减排任务，同时有效地改善了宝鸡市的水环境，使得渭河水变得更清。

4. 自来水改造项目专项债券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900 万元，执行数 29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实施冯家山引水管线内衬改造工程、清姜片区棚户区改造配套供水工程等项目，提高了我市用水基础设施建设水平，保证人民群众用

水安全。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部门自评得分 95 分。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72620.7 万元，执行数 7262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有较好的预算完成率、支出进度率、资产管理规范性等。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三公经费控制率需提高；2 预算编制准确率需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1、规范三公经费科目支出，提高三公经费控制率；2 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加强管理，提高预算编制准确率。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道路、桥梁建设工程项目					
市级主管部门		宝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0470.29	50470.29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50470.29	50470.29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建成桥梁 3 座，开工桥梁 5 座，老旧小区加装电梯、城市道路改扩建、兴建城市基础配套设施等			建成桥梁 3 座，开工桥梁 5 座，老旧小区加装电梯、城市道路改扩建、兴建城市基础配套设施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成桥梁	3 座	3 座		
			开工建设桥梁	5 座	5 座		
			老旧小区加装电梯	178 部	178 部		
		质量指标	建筑质量	合格	合格		
			按时开工	按时	按时		
			符合有关规定	符合	符合		
		时效指标	完成年度计划	100%	100%		
			指标年限	2021 年	2021 年		
		成本指标	财政拨款	50470.29 万元	50470.29 万元		
			压缩成本	压缩	压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解决交通拥堵	有效解决	有效解决		
			拉动区域经济	拉动	拉动		
		社会效益指标	方便市民出行	方便	方便		
			节约通勤时间	节约	节约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居住环境	改善	改善		
			促进节能减排	促进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城市品质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促进城市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 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保障房、棚改项目				
市级主管部门			宝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市旧城改造公司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9678.79	9678.79		100%
			其中：中、省级财政资金	3021.41	3021.41		100%
			市级财政资金	6657.38	6657.38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建成公共租赁住房及廉租房 22715 套				建成公共租赁住房及廉租房 22715 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房小区		不少于 3 个	不少于 3 个	
			套数		2.2 万	2.2 万	
			行政区划		3 个	3 个	
		质量指标	建筑质量		合格	合格	
			配套设施质量		合格	合格	
			符合有关要求		符合	符合	
		时效指标	完成年度计划		100%	100%	
			年度时效		2021 年度	2021 年度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2.04 亿	2.04 亿	
			压缩成本		压缩	压缩	
		…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解决困难家庭住房问题		有效解决	有效解决	
			拉动区域经济		拉动	拉动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居住环境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提升居民幸福感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环境		改善	改善	
			促进节能减排		促进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城市品质		提升	提升	
			促进城市发展		促进	促进	
		…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5%	95%	
… …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

- 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 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及运行项目				
市级主管部门		宝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污水处理厂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580	3580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3580	358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污水厂 2021 年正常运行			保证污水厂 2021 年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污水处理费	3580 万	3580 万	
			污水处理量	不少于 3500 万吨	达到要求	
			污水厂个数	1 个	1 个	
		质量指标	处理水质	达标	达标	
			符合有关规定	符合	符合	
			出水水质	达标	达标	
		时效指标	完成年度计划	2021 年	2021 年	
			完成情况	100%	100%	
		成本指标	控制成本	4925 万元	4925 万元	
			压减成本	压减	压减	
		…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净化城市水质	净化	净化	
			降低净化成本	降低	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住环境	提高	提高	
			改善环境	改善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污水有效治理	治理	治理	
			满足环保要求	满足	满足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城市品质	提升	提升	
			促进节能减排	促进	促进	
		…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5%	95%	
			… …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	--

-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 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自来水改造项目专项债券				
市级主管部门		宝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市自来水公司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900	2900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2900	290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自来水改造项目顺利实施			自来水改造项目顺利实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 量	工程数	3 个	
			公司数	1 个	1 个	
			财政拨款	2900 万元	2900 万元	
		质量指标	达到国家有关标准	达标	达标	
			按时开工	按时	按时	
			工程质量	达标	达标	
		时效指标	完成年度计划	2021 年	2021 年	
			进度	100%	100%	
		成本指标	控制成本	2900 万元	2900 万元	
			压减成本	压减	压减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周围地区经济发展	带动	带动	
			降低用水成本	降低	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方便市民休闲娱乐	方便	方便	
			改善环境	改善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居住环境	提高	提高	
			满足环保要求	满足	满足	
		可持续影响	提升城市品质	提升	提升	

		指标	促进节能减排	促进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 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报单位: 宝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自评得分: 95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贯彻执行有关住房保障、房地产市场、物业管理、市政、公用事业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维护社会稳定;拟订有关规范性文件,拟订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等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支出保障房配套设施、道路桥梁建设、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及运营、保障房建设等。						
(三) 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开工建设桥梁 5 座,老旧小区电梯加装 178 部,道路改扩建等工程。保障房小区运营维护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72620.7	72620.7	10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小于5%	1%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支出进度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 (实际支出/支出预算)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 = 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 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 ≥ 45%，得 2 分；进度率在 40%（含）和 45% 之间，得 1 分；进度率 < 40%，得 0 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 ≥ 75%，得 3 分；进度率在 60%（含）和 75% 之间，得 2 分；进度率 < 60%，得 0 分。		72620.7	72620.7	5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 = 其他收入决算数 / 其他收入预算数 × 100% - 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 ≤ 20%，得 5 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 20% 和 40%（含）之间，得 3 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 > 40%，得 0 分。		0	0	5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三公经费” 实际支出数 / “三公经费” 预算安排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 “三公经费” 的实际控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得 5 分，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100%	364.84%	0		

				制程度。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 5 分, 有 1 项不符扣 2 分, 扣完为止。		合规	合规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 5 分, 有 1 项不符扣 2 分。		合规	合规	5		

效果	履职 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开工建设桥梁 5 座，老旧小区电梯加装 178 部，道路改扩建等工程。保障房小区运营维护等。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 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 ）得分 = 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 ）得分 = 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完成	完成	40		
		项目效益 (20分)	20	拉动区域经济发展；改善居住环境，提升城市品质。			完成	完成	20		

备注：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